

## 商标注册公告(一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三十三条之规定，下列刊登于2024年06月13日第1891期商标初步审定公告的商标，公告期满，核准注册，予以公告。商标专用权期限自2024年09月14日至2034年09月13日。

注册号： 75861700

商标： MICAMA

类别： 21

注册人： 林金雷

注册号： 75861717

商标： 创海文旅

类别： 39

注册人： 山东创海文旅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75862245

商标： 气场

类别： 30

注册人： 厦门市好气场贸易有限公司